檔　　號:
保存年限:

# 臺南市政府 函

地址：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
承辦人：蔣勤曜
電話：06-2991111#8645
傳真：06-2982507
電子信箱：cychiang9101@mail.tainan.gov.tw

受文者：臺南市動物防疫保護處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10月14日
發文字號：府人考字第110110023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1100233A00_ATTCH1.pdf）

主旨：檢送本府及所屬機關學校員工通過外語及第二本國語認證行政獎勵標準表，自即日起生效，請查照轉知。

說明：本府提升公務人員英語能力實施計畫「個人獎勵」項下「通過英檢獎勵」額度與本標準表不符者，自即日起停止適用。

正本：臺南市政府各處會(臺南市政府人事處除外)、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機關學校
副本：臺南市政府人事處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1/10/14 12:00:55